

上海代理视频vlog编辑制作需要申请广播影视许可证吗？

产品名称	上海代理视频vlog编辑制作需要申请广播影视许可证吗？
公司名称	上海道商企业服务中心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沪路99弄3号
联系电话	15021594806

产品详情

设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或从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活动应当取得《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即指从事微电影、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广播剧、电视剧等广播电视节目的制作和节目版权的交易、代理交易等活动的行为。就需要取得许可牌照，否则就属于非法经营。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申请必要性

- 1、合法合规重要凭证
- 2、行业准入必备前置
- 3、强劲运营实力体现
- 4、商业合作敲门砖
- 5、持续经营基本保障
- 6、享有政府红利的有利依据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经营范围

设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或从事专题、专栏、综艺、动画片、广播剧、电视剧等广播电视节目的制作和节目版权的交易、代理交易等活动。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企业必备资料

- 1)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章程。

- 2) 主要人员材料。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及简历。
- 4) 主要管理人员(不少于3名)的广播电视及相关专业简历、业绩或曾参加相关专业培训证明等材料。
- 5) 办公场地证明。
- 6) 企事业单位执照或工商行政部门的企业名称核准件。

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申请基本条件

-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有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机构名称、组织机构和章程。
- 2) 有适应业务范围需要的广播电视及相关专业人员、资金和工作场所，其中企业注册资金不少于300万元人民币。
- 3) 在申请之日前3年，其法定代表人无违法违规记录或机构无被吊销过《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的记录。
-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